

# 洪洞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公告

编号：2025001

经初步审定，我局不动产登记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、第十八条之规定，现对该宗土地权属界线进行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于2025年3月22日前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或将意见发送至邮箱，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局不动产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洪洞县政务大厅不动产登记中心（玉峰东大街）

联系电话：0357-6250128

邮箱：htxgtjbdc@163.com

序号	权利人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面积	用途	备注 (四邻界址)
1	洪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(划拨)	洪洞县中心城区	/	23075.94 m <sup>2</sup>	中小学用地	北邻：见贤里华人社区项目地块 东邻：东街小学 南邻：朝阳街 西邻：县人民政府，居民区

